

桃園市大園區公所

性別歧視或性騷擾事件申訴暨處理情形表

☐申訴信箱☐e-mail☐郵寄☐電話(日期: 年 月 日 時)☐傳真(日期: 年 月 日 時)

(有法定代理人、委任代理人者, 請另填背面法定代理人、委任代理人資料表)

被害 人 資 料	姓 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 (歲)
	身分證統一編號 (或護照號碼)		聯絡 電話		服務單位		職稱	
	住 (居) 所	縣 市 村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						
	教 育 程 度	☐ 學齡前 ☐ 國小 ☐ 國中 ☐ 高中(職) ☐ 專科 ☐ 大學 ☐ 研究所以上 ☐ 不識字 ☐ 自修 ☐ 不詳						
	職 業	☐ 學生 ☐ 服務業 ☐ 專門職業 ☐ 農林漁牧 ☐ 工礦業 ☐ 商業 ☐ 公教軍警 ☐ 家庭管理 ☐ 退休 ☐ 無工作 ☐ 其他 ☐ 不詳						
申 訴 事 實 內 容	加 害 人 姓 名	☐ 不詳	加害人 服務單位	☐ 無 ☐ 不詳	職稱:	聯絡電話:		
	事件發生時間	年 月 日 ☐ 上午 ☐ 下午 時 分						
	事件發生地點							
	事件發生過程 及 請 求 事 項							
相 關 證 據	附件 1: 附件 2: (人證、物證等, 無者免填)							
被害人(法定代理人或委任代理人)簽名或蓋章:					申訴日期: 年 月 日			
以上紀錄經當場向申訴人朗讀或交付閱覽, 申訴人認為無誤。 記錄人簽名或蓋章:								

-----處理情形摘要 (以下申訴人免填, 由接獲申訴單位自填)-----

初 次 接 獲 單 位	單 位 名 稱		接 案 人 員		職 稱	
	聯 絡 電 話		接獲申訴時間	年 月 日 ☐ 上午 ☐ 下午 時 分		
處 理 或 移 送 流 程 摘 要	☐ 1. 本單位即受理單位: ☐ (1) 提起申訴逾申訴期限者, 應不予受理。 ☐ (2) 申訴書或言詞作成之紀錄不合規定, 請申訴人於 14 日內補正資料, 否則不予受理。 ☐ (3) 同一事件已調查完畢, 並將結果函復當事人者, 應不予受理。 ☐ 2. 本單位非受理單位, 將於 7 日內將本申訴書及相關資料移送主管機關處理。 ☐ 3. 其他: _____					

備註: 1. 本申訴書填寫完畢後, 「初次接獲單位」應影印 1 份予申訴人留存。

製訂日

期: 110.11.05

2. 本申訴暨處理情形所載當事人相關資料, 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, 應予保密。

【背面】

法定代理人資料表（無者免填）

法定代理人資料	姓 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（ 歲）
	身分證統一編號 （或護照號碼）				聯絡 電話	
	住（居）所	縣 市 村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				
	職 業	☐ 學生 ☐ 服務業 ☐ 專門職業 ☐ 農林漁牧 ☐ 工礦業 ☐ 商業 ☐ 公教軍警 ☐ 家庭管理 ☐ 退休 ☐ 無工作 ☐ 其他： ☐ 不詳				

委任代理人資料表（無者免填）

委任代理人資料	姓 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（ 歲）
	身分證統一編號 （或護照號碼）				聯絡 電話	
	住（居）所	縣 市 村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				
	職 業	☐ 學生 ☐ 服務業 ☐ 專門職業 ☐ 農林漁牧 ☐ 工礦業 ☐ 商業 ☐ 公教軍警 ☐ 家庭管理 ☐ 退休 ☐ 無工作 ☐ 其他： ☐ 不詳				
	*檢附委任書					

委 任 書

本人_____委託_____代為提出性別歧視或性騷擾申訴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桃園市大園區公所

當事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
委託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